

## 大疫凶险 什么是避疫良方

【明慧网】刚刚过去的第一波疫情海啸，百姓一药难求，医院人满为患，火葬场大排长龙。民间大量一手信息显示中国因疫情死亡的人数巨大。

新冠病毒比一般的细胞还要小，它的组成很简单——遗传物质位于病毒内部；蛋白质则围绕在遗传物质的外侧，形成壳体。病毒的核酸包含了一组对细胞实施破坏操作的信息。目前消灭病毒的一般物理办法就是使用紫外线，因为紫外线携带的能量很大，可以破坏病毒的核酸。病毒的核酸被破坏，意味着所携带的操作信息被破坏，无法实现病毒核酸的预定破坏功能。

紫外线并不能直接杀死病毒，但紫外线能使蛋白质或核酸变性。不管是细胞还是病毒，在紫外线的作用下会发生变形，进而失去功能。

气功中的“气”，古人又称“炁”，是宇宙中一种无形无象的物质。它带有能量，还能向高能量物质（功）转化。功表现为光的形式，不在可见光频率范围内，所以人的肉眼看不见。但它和紫外线一样具有放射性，能使病毒的核酸变形，进而杀死病毒。高能量物质的功早已被大德高僧和科技界所证实，比如，法门寺的释迦牟尼真身指骨像白玉似的，就是因为储存着高能量物质（功）；安徽九华山高僧数百年肉身不腐，同样储存着高能量物质（功）。

人为什么会得病？人类社会为什么会发生瘟疫？说到底与人的道德息息相关。道教陈抟老祖在《心相篇》中讲：“瘟亡不由运数，骂地咒天。”《名医叙病论》曰：“世人不终耆寿，咸多天殁者，皆



图：2023年1月21日，纽约市最大的华人社区法拉盛，举行庆祝癸卯兔年的新年大游行。纽约部分法轮功学员组成的法轮大法方阵，阵容壮观亮丽，赢得了民众的普遍赞誉。有大陆新移民表示“法轮功是在拯救人类”。

由不自爱惜，忿争尽意，邀名射利，聚毒攻神。”说明人们为满足私欲，求名求利，亵渎天地神灵，是导致人短寿、疾病、瘟疫、死亡的根本原因。

从古至今，无论哪个民族的主流文化都重视道德修养。一个人能注重道德水平的提高，就能拥有正气，实现《黄帝内经》中抵御瘟疫的方法——“正气存内，邪不可干”。

法轮功学员一直在告诉人们，常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就能在瘟疫降临时转危为安。一些人不解，认为是中共党文化所说的“迷信”。

其实，科学实验早已证实，人的念力能改变周围的物质。2016年，美国杂志发表研究报告《坏心情产生毒素》称，“当人在正常心态下向一个冰杯内吐气时，凝附着的是一种无色透明的物质；而当人处在怨恨、暴怒、恐怖、嫉妒的心情下，凝聚起的物体便显现出不同的颜色，通过化学分析得知，人的负面思维会

使人的体液产生毒素。”

当我们受中共斗争哲学的毒害，内心充满仇恨、好斗等负面情绪时，就会使自己的身体产生毒素，进而影响免疫系统做出正常反应。

早在2020年3月，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大师在《理性》一文中指出：“其实瘟疫本身就是针对人心、道德变坏、业力大了而来的。”“目前‘中共病毒’（武汉肺炎）这样的瘟疫是有目的地、有目标而来的。它是来淘汰邪党份子的、与中共邪党走在在一起的人的。”

李洪志大师还开示：“人应该向神真心的忏悔，自己哪里不好，希望给机会改过，这才是办法，这才是灵丹妙药。”“远离中共邪党，不为邪党站队，因为它背后是红色魔鬼，表面行为是流氓，而且无恶不作。神要开始铲除它了，为其站队的都会被淘汰。不信就拭目以待。”

大疫当前，常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是最有效的避疫良方。◇

# 被枉判四年 高级工程师徐永清被劫入浙江省第二监狱迫害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上海报道）上海建筑弱电专家、法轮功学员徐永清，于二零二一年十月从老家浙江省丽水龙泉市返回上海途中，在龙泉火车站被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龙泉市看守所迫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日，徐永清被丽水市莲都区法院枉判四年，勒索罚金一万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徐永清被劫入浙江省第二监狱。

徐永清，59岁，高级工程师、建筑弱电专家，家住上海长宁区延安西路。因他精通业务，在公司深受同事与客户的好评与尊重。

在中共邪党对法轮功的疯狂迫害中，从二零一六年八月以来，徐永清三次被中共邪党绑架、非法关押，两次被非法判刑。

## 一、要求撤除污蔑展板，被非法关押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上海漕宝路地铁站出现了污蔑法轮功的画板，徐永清和另一法轮功学员杨潇（原外企高管）去上海市政府信访办反映情况，要求撤掉画板。上海当地公安以G20即将召开为由，以“信访时间不合适”为借口，对徐永清和杨潇实施绑架、抄家、非法关押。

经过家属、律师及多方的努力，三十天后徐永清、杨潇被放回。被放当天，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的警察又拿给徐永清一张《行政处罚决定书》，将已经执行的三十天刑事拘留更改为行政拘留十五日（刑事拘留期限折抵十五日）。

在被非法关押期间，徐永清的律师向黄浦公安分局提交“撤销案件的法律意见书”，明确指出：徐永清的行为是完全合法的，公安机关的行为是对公民宪法权利的破坏，是真正的破坏法律实施！不久承办警察向律师表示，徐永清的案子够不上犯罪，上级领导也做了批示要降格处理，但前提是必须要徐永清写个书面的东西：承认自己在G20峰会期间上访的时机不合适，

认错后就释放徐永清。但徐永清认为自己既无罪也无错而拒绝写。

在徐永清、杨潇被放出前的四天左右的，徐汇区法宣办撤除了漕宝路地铁站的污蔑法轮功的展板。

## 二、被枉判两年，在洪泽湖监狱遭受迫害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徐永清被江苏省扬州市公安局邗江分局国保大队队长蒋步福等人绑架。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被扬州市邗江区检察院非法批捕。七月初，被构陷到扬州市邗江区法院。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上午，徐永清被扬州市邗江区法院非法开庭。法庭上，法官频繁打断他和律师的发言，大言不惭地说：“今天法庭上不对国家的法律和相关的司法解释进行辩论。”警察以从邮局截获的十三封真相信为所谓“证据”构陷徐永清。辩护律师指出，公安机关的行为侵犯了公民的通信权，且先行扣押信件，后才立案，程序违法。

徐永清面对法庭的阻挠及检察官对法律的曲解，指出他们的荒谬之处。庭审后半段，在法官的粗暴干扰下，徐永清仍然坚持并智慧地讲了真相，包括“天安门自焚”的虚假，法轮大法的普世价值、救人的意义，以及现行的法律法规。下午四点多，徐永清当庭被当庭枉判两年，勒索罚金五千元。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徐永清依法向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并于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由看守所提交，要求扬州市公安局对“×教”认定书信息公开的申请。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扬州市中院严重违反《刑事诉讼法》关于公开开庭审理的规定，在不告知当事人、不通知辩护人的情况下，擅自作出维持冤判的终审裁定。

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徐永清被劫入江苏省洪泽湖监狱。他坚持申诉，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他的代理律师向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大厅信

访窗口递交了他的申诉状。

徐永清本是一介书生，没从事过太多体力劳动，他被非法关押在洪泽湖监狱后，被长时间劳役，使他身体严重受损。

据悉，洪泽湖监狱中被关押的人员，从早上六点半开始干活，干到晚上六点，中间吃饭十分钟。这种强制劳动时间已经超过八小时，超负荷劳动严重损害身心。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徐永清结束两年冤狱，从洪泽湖监狱回到上海。由于徐永清在监狱中被打受伤，身体一直不好，失业在家。但不管他住到哪里，就会被当地骚扰监控、驱赶，被迫四次搬家，被剥夺居住权，在上海没有立身之地。

## 三、又被枉判四年，劫入浙江省第二监狱迫害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徐永清从老家浙江丽水龙泉市办事返回上海途中，在龙泉火车站被非法查包。龙泉市公安局龙泉剑池派出所警察以徐永清是法轮功学员，曾被非法判刑过为借口，将其绑架、非法关押到龙泉市看守所。

二零二二年中国新年前，徐永清的律师收到了龙泉市公安局于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出具的“移送审查起诉告知书”，得知徐永清被构陷至龙泉市检察院。龙泉市公安局、丽水市莲都区检察院、丽水市莲都区法院相互勾结、构陷，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在龙泉市看守所，徐永清被丽水市莲都区法院非法庭审了五个多小时。期间，徐永清和律师据理力争，说自始至终都是冤案。检察院公诉人借口“累犯”，欲冤判徐永清。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日，徐永清被丽水市莲都区法院枉判四年，勒索罚金一万元。徐永清上诉到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十二月二十一日被驳回上诉，维持冤判。

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徐永清被劫入浙江省第二监狱迫害。◇